聖公會林裘謀中學校友會



敬啓者:

校友校董選舉通告

聖公會林裘謀中學法團校董會("法團校董會")已於 2017 年 8 月 31 日成立。根據教育條例 及法團校董會章程規定,法團校董會須設有一名由所有聖公會林裘謀中學校友會會員(下稱"校友會會員")在香港選出的校友校董·並得聖公會林裘謀中學(下稱"本校")的辦學團體認可的校友會提名註冊為法團校董會校董·該校友校董的任期為兩個學年·一個學年是由一年的 9 月 1 日至翌年 8 月 31 日止,若校董的註冊日於 9 月 1 日之後,以致該學年任期不足 12 個月,亦視為一個完整學年。

校友校董應促進法團校董會與校友的溝通與合作,並以個人身份本著為學校與學生利益出任校董。有關法團校董會與校董的角色已詳列於法團校董會第 18 條內。

根據法團校董會章程·本人謹此向閣下等通知校友校董選舉 ("選舉")將於 8 月 25 日 ("選舉日")舉行·茲列出選舉詳情如下:

1. 選舉日: 2019年8月25日

2. 投票時間: 11:00 至 17:00

3. 投票地點: 於香港聖公會林裘謀中學活動室舉行

4. 空缺 : 1名「校友校董」。

候選人資格: 所有候選人必須是本校校友及校友會會員,並不可是本

校教員。

6. 投票人資格: 所有合資格的校友都有均等的投票權,每位合資格的校

友都有一票。



聖公會林裘謀中學校友會

7. 提名期: 由 2019年7月7日 至 2019年7月22日

8. 提名程序: (a) 每位合資格的校友可簽署提名其他合資格的校友參

選校友校董,並得一位合資格的校友和議,惟被提

名者須於提名表上 (附件一是提名表) 簽署同意參選

校友校董, 並在提名表上填寫不多於 200 字的個人

介紹及參選抱負。提名人及和議人必須是校友及校

友會會員。

(b) 填妥的提名表須於截止提名日期 2019 年 7 月 22 日

以前交回學校校務處。

9. 投票方法: 投票以不記名方式進行。

10. 校友校董任: 2個學年,由獲批註冊日起至 2021年8月31日止

本人將於選舉日不少於七天前另行通知閣下有關有效候選人的名單(附候選人的自我介紹)及 點票與宣佈選舉結果的安排·敬請留意。

期望閣下踴躍參與是次選舉,如對選舉有任何疑問,請聯絡本人。

此致

各校友會會員

選舉主任:練致和

謹啓